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建设工业 公告编号:2025-016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玉强	董事	工作原因	刘志岩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建设工业	股票代码	0022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西仪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伟	蒋伟	
办公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花溪工业园区建设大道1号	重庆市巴南区花溪工业园区建设大道1号	
传真	023-66296555	023-66296555	
电话	023-66296173	023-66296173	
电子信箱	jsgy002265@cqjsgy.com	jsgy002265@cqjsg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1.特品主要涵盖轻型武器装备,产品实现谱系、口径、市场“三个全覆盖”,外贸产品出口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目前公司正致力于武器装备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三化”融合发展,着力新域新质装备研发条件建设,助推武器装备现代化。

2.汽车零部件产业涵盖汽车连杆、传动系统、转向系统、制动系统等,公司主动适应汽车电动化、智能化、轻量化发展趋势,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稳步发展,主要有转向器总成、驱动电机轴、空心驱动半轴、增程式发动机连杆、制动踏板总成等,与国内一流汽车主机厂、国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汽车连杆产品市场占有率处于领先地位。

3.战略性新兴产业主要涵盖民用枪、反恐防暴、训练系统、光电信息融合装备、高端钛合金制品、高强度粉末冶金制品等,提供绿色镀膜涂层解决方案及服务,聚焦新型特种装备、新能源汽车、新材料、光电信息等领域,进一步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步伐。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8,163,970,186.82	7,746,968,[illegible]26.79	5.40%	7,717,311,46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22,743,129.35	3,360,847,661.44	7.79%	2,088,206,492.41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4,364,574,448.43	4,266,964,513.46	2.32%	4,266,829,56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953,069.53	291,085,575.15	-10.70%	228,606,02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698,622.32	159,308,063.25	14.68%	-35,358,06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120,162.50	612,643,957.60	-68.80%	-543,962,816.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9	-13.79%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9	-13.79%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5%	10.38%	-2.93%	1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3亿元,同比增长14.68%,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司聚焦新质生产力,推动产业焕新、产业向新,特种产品方面,持续推进武器装备“三化”融合发展,汽车零部件方面,加快构建从核心零部件到智能系统的全产业链竞争力,战略性新兴产业方面,加大资源整合力度,加强新兴产业合作开发力度,公司经济效益稳步提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减少10.70%,主要原因是受上年同期非持续性资产处置收益1.2亿元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68.80%,主要原因是受特品结算周期影响。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33,806,807.58	1,121,371,620.34	971,061,642.29	1,428,335,37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35,267.59	65,468,159.18	94,512,778.46	76,746,86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448,527.85	45,043,563.37	54,218,997.90	70,987,533.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381,339.05	-395,704,095.73	164,828,839.84	895,376,757.4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2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2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89%	680,700,038.00	629,943,382.00	不适用	0.00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16%	125,606,626.00	0.00	不适用	0.00	
张艺芸	境内自然人	1.14%	11,806,829.00	0.00	不适用	0.00	
毛金明	境内自然人	0.29%	2,979,4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杨自芳	境内自然人	0.28%	2,885,366.00	0.00	不适用	0.00	
孙小丰	境内自然人	0.26%	2,719,100.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2,569,4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2,548,150.00	0.00	不适用	0.00	
海南睿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睿石腾飞赋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2,536,7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9%	1,964,973.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兵器装备集团为南方资产及长江光电的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具体请参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建设工业 公告编号:2025-018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协定存款有关协议,存款利率按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约定的协定存款利率执行,经本次董事会批准后,协定存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应确保募集资金的流动性,根据公司资金需求随时取用。相关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42号)核准,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等共11家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4,530,853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83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90.99元,扣除发行承销费及独立财务顾问费17,999,999.97元,募集资金总额981,999,991.02元,已于2023年4月12日全部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00501033600000003445)。该募集资金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21,726,415.07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78,273,575.92元。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4月13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3)第010032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64,222,634.57元,累计收到银行利息收入(已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13,807,643.04元。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49,584,999.46元。

根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规定,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事项如下:一是购买股权支付现金对价700,000,000.00元;二是根据公司签订《专项法律服务协议》《审计业务约定书》及《评估资产委托合同》等相关协议,公司支付发行承销费及独立财务顾问费、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含税)共计23,029,999.97元,其中:发行承销费及独立财务顾问费17,999,999.97元、审计费及验资2,080,000.00元、法律服务费1,200,000.00元、重组项目信息披露费1,000,000.00、评估费750,000.00元;三是补充流动资金141,192,634.6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5,701,112.77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49,584,999.46元(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

2024年4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2024年5月11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杨家坪支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杨建行协定存款(2024)字第023号),协定利率为1.05%,合同有效期一年,2024年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当期银行利息收入(已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1,904,920.17元。

二、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在协定存款合同到期后,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协定存款有关协议,存款利率按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约定的协定存款利率执行,经本次董事会批准后,协定存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应确保募集资金的流动性,根据公司资金需求随时取用。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部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部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了健全的业务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协定存款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协定存款有关协议,存款利率按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约定的协定存款利率执行。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将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了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建设工业 公告编号:2025-019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业绩承诺资产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42号)核准,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器装备集团”)持有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本次发行629,943,382股股票,发行面值1元。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办理完毕资产过户事宜,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159号)。

2022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已受理公司向兵器装备集团非公开发行629,943,382股股票的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新增股份于2023年1月4日完成登记及上市。

二、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情况

(一)补偿期间及业绩承诺

2022年4月24日,公司与兵器装备集团签订了《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2022年5月23日签订了《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2022年8月28日签订了《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根据协议约定,业绩补充期间为重组交易实施完毕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即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承诺期内,交易对方承诺以收益法评估的资产所在公司预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如下:

序号	业绩承诺资产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1	业绩承诺资产1	重庆建设(母公司)及华庆机械合并后的全部股东权益	21,573.10	21,984.36	22,987.53
2	业绩承诺资产2	重庆耐世特50%股权	2,215.06	2,083.25	2,311.63
-	业绩承诺资产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23,788.16	24,067.61	25,299.16

(二)业绩补偿上限

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进行利润承诺的补偿以及减值补偿合计不超过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以所持业绩承诺资产取得的交易对价,即不超过463,401.06万元。

(三)业绩补偿

1.利润补偿方式及计算公式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业绩承诺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交易对方将依据约定进行业绩补偿。

在业绩承诺期内,交易对方当期应补偿金额按照下列计算公式确定:

(1)在业绩承诺期内某一具体年度内,业绩承诺资产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资产1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资产2实现净利润数

(2)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业绩承诺资产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业绩承诺资产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资产承诺期内承诺净利润数总和×业绩承诺资产的交易价格-累计已补偿金额

其中,在各期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少于或等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交易对方承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未来如质押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对价股份,交易对方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若按本条约定确定的相关补偿股份数在个位之后存在尾数的,均按照舍去尾数并增加1股的方式进行处理,由交易对方补偿给上市公司。

在业绩承诺期内,交易对方优先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对价股份进行补偿,交易对方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按照下列计算公式确定: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交易标的股份的发行价格

若在业绩承诺期内上市公司实施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若在业绩承诺期内上市公司实施分红派息,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出的当期应补偿股份所对应的现金股利应返还给上市公司。

在业绩承诺期内,若交易对方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对价股份补偿仍不足以履行补偿义务时,不足部分应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交易对方当期应补偿的现金数额按照下列计算公式确定:

当期应补偿的现金数额=当期应补偿金额-当期已补偿的股份数×本次交易标的股份的发行价格

2.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上市公司应聘符合《证券法》规定且经交易双方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业绩承诺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若出现业绩承诺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内累积补偿金额的情况,交易对方应另行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安排如下:

另行补偿金额=业绩承诺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内累积补偿金额;

业绩承诺资产期末减值额为业绩承诺资产作价减去期末业绩承诺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业绩承诺期内业绩承诺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如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得出的另行补偿金额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交易对方优先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对价股份对减值测试情况进行补偿,交易对方需另行补偿的股份数按照下列计算公式确定:

另行补偿的股份数量=交易对方需另行补偿金额÷本次交易的标的股份发行价格

若在业绩承诺期内上市公司实施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另行补偿的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若在业绩承诺期内上市公司实施分红派息,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出的另行补偿的股份所对应的现金股利应返还给上市公司。

若交易对方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对价股份不足以补偿其需另行补偿金额的,则交易对方应就股份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现金补偿数额按照下列计算公式确定:

另行补偿的现金数额=交易对方需另行补偿金额-交易对方已另行补偿的股份数×本次交易的标的股份发行价格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1.2024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经审计的重庆建设(母公司)及华庆机械合并后的全部股东权益、重庆耐世特50%股权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业绩承诺资产		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	业绩承诺资产1	重庆建设(母公司)及华庆机械合并后的全部股东权益	22,438.00
2	业绩承诺资产2	重庆耐世特50%股权	2,922.25
-	业绩承诺资产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25,430.25

2024年,业绩承诺目标25,299.16万元(其中重庆建设(母公司)及华庆机械22,987.53万元,重庆耐世特2,311.63万元),实际完成25,430.25万元(其中重庆建设(母公司)及华庆机械22,438.00万元,重庆耐世特2,922.25万元),超额完成了当年的业绩承诺目标。

2.三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经审计的重庆建设(母公司)及华庆机械合并后的全部股东权益、重庆耐世特50%股权2022年一2024年度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业绩承诺资产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业绩承诺数	业绩承诺资产1	重庆建设(母公司)及华庆机械	21,573.10	21,984.36	22,987.53
	业绩承诺资产2	重庆耐世特50%股权	2,215.06	2,083.25	2,311.63
	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总和		23,788.16	24,067.61	25,299.16
业绩实现数	业绩承诺资产1	重庆建设(母公司)及华庆机械	21,814.61	23,121.84	22,438.00
	业绩承诺资产2	重庆耐世特50%股权	2,780.50	3,432.10	2,922.25
	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总和		24,595.11	26,553.94	25,430.25
当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①			23,788.16	47,855.77	73,154.93
当期累计实现净利润数②			24,595.11	51,149.05	76,579.30
差异(②-①)			806.95	3,293.28	3,427.37
完成比例(②/①)			103.39%	106.88%	104.68%

2022年一2024年累计业绩承诺目标73,154.93万元,实际完成76,579.30万元,完成率104.68%,累计超额完成业绩承诺目标。

特此公告。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建设工业 公告编号:2025-020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减值测试,并由独立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减值测试从合理性、公允性及证据的充分性等方面出具减值专项报告(银信评报字(2025)第B00123号),2024年各项资产减值减少当期利润共计4,047万元,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转回	-120
存货跌价准备	1,13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8
商誉减值准备	2,988
合计	4,047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金融资产减值测试的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以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剔除特品客户外其他单位销售产品产生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特品组合	剔特品客户销售产品产生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存货减值测试的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三)长期资产减值测试的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承德苏垦银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5)第B00124号)的评估结果,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988万元,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2024年度损益,相应减少公司2024年度利润,导致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应减少2,988万元。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商誉账面价值0元。

本次资产减值减少当期利润共计4,047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资产减值》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体现了国家经济环境的变化,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及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和公司实际情况而作出的,依据充分、合理。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六、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资产减值》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董事会将责成公司管理层加强对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的管理,提高资产效率。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建设工业 公告编号:2025-021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认为截至2024年末,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暂不满足分红条件,为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结合目前的资金状况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现行会计政策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9,953,069.53元,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93,069,562.36元;母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为-41,791,234.37元,未分配利润为-50,098,097.44元。

鉴于公司2024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分红条件,因此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9,953,069.53	291,085,575.15	228,606,027.2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未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93,069,562.3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未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0,098,097.4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59,881,223.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根据《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经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分红条件。因此公司不触及《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性说明

1.根据《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基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未达到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因此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50,098,097.44元,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93,069,562.36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重要子公司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03,498,015.49元,鉴于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于2023年才由负转正,且在2025年公司将大力推进“三化”融合装备技术迭代升级以及无人化智能化装备发展,加快无人智能装备研发条件、试验检测生产能力建设;加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研发力度,加快由油向电、由部件向总成转型发展,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聚焦新型特种装备、新能源汽车、新材料、光电信息等领域,进一步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培育步伐,同时公司将加强创新平台建设、持续强化技术攻关、加快构筑科研核心能力、实施数字化转型、加大行业领军人才引进力度,为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实现母公司和子公司共同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年度公司子公司未向母公司分红。

公司将坚定规划引领,继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持以投资者为本,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力求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快达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和加大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现状、发展需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建设工业 公告编号:2025-022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

(下转B070版)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建设工业 公告编号:2025-024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